

向神求大事，為神作大事

陳惠文

「向神求大事，為神作大事」(Expected Great Things from God. Attempt Great things for God) 是近代宣教之父威廉克里 (William Carey) 的名言；二百多年來，這兩句話代代傳誦。有關威廉克里其人其事，本期另有文章縷述(請看第 17至18頁)，在此不多贅。

可能有人認為威廉克里「向神求大事，為神作大事」這兩句話，似乎與聖經的教導不大相符。因為聖經時常教導我們要謙卑，不要高傲。威廉克里是否犯了自視過高的毛病？

或許有人覺得第一句「向神求大事」，聖經裏有不少這樣的例子。例如：創世記第十八章記載亞伯拉罕為所多瑪向神祈求，如果城裏有50個義人，神就為這50人的緣故，不毀滅全城。不僅如此，亞伯拉罕還與神討價還價，從50人減到10人。雖然如此，全城還是找不到10個義人，所以神按原定計劃降下硫磺火將全城毀滅。由此可見，亞伯拉罕敢向神求大事。

另一個例子是以利亞的事蹟，記載在列王記上十八章。當時北國的亞哈王離棄神，娶了西頓王謁巴力的女兒耶洗別為妻，並且跟從耶洗別去敬拜巴力，惹神發怒。神差以利亞去警告亞哈王，假如以利亞不向神禱告求雨，神將「不降露，不下雨」(十七1)，使大地乾旱，如此達三年之久。後來，神感動以利亞在迦密山上與數百位

假先知對壘，築壇獻祭，各自求告他們的神降火顯應。450位巴力的先知及400位亞舍拉的先知從早到晚，大喊、大叫、大跳，甚至以刀槍自殘，都沒有得到他們的神回應。到了晚祭時分，以利亞不慌不忙地向神祈求，神就應允他所求，降下火來，燒盡祭物。因為他對神有信心，雖然面對850位假先知和一直要殺害他的亞哈王，仍毫不驚惶，知道神會應允他所求而降火，使百姓的心回轉，知道耶和華才是真神。之後，以利亞向神求雨，神也應允了他的祈求。以利亞兩次「向神求大事」，神都應允他所求，使神的名得榮耀。

或許有人覺得「向神求大事」，是我們的祈求、期望，但是否成事，乃是神的工作，所以應該沒有問題；但後一句「為神作大事」，顯然是自視過高。卑微的人怎敢說「為神作大事」呢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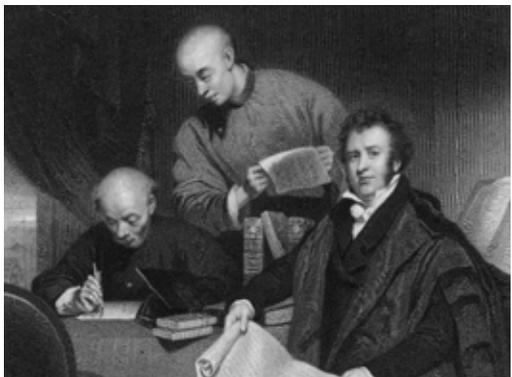
請看耶穌向門徒所說的一番話：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我所做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做，並且要做比我這更大的事，因為我往父那裏去。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甚麼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，我必成就。」(約十四12-14)

這是耶穌在逾越節晚餐上向門徒的臨別贈言中的一小段話，是耶穌對祂門徒的應許，也就是對你和我的應許。我們的主要我們做祂所做的事，就是將人帶到神面前。你我的責任就是向世

人宣告：無論任何人靠著耶穌的寶血，得與神和好，成為神家裏的人。彼得提醒我們：我們的主「不願意一人沉淪，乃願意人人都悔改」（彼後三9下）。當耶穌在世時，他的工作範圍只是從加利利到猶大；但他升天前已應許門徒，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」（徒一8）可見，主耶穌是要我們為祂「作大事」，祂要我們「向祂求大事，也要為祂作大事」，無論是在本地（耶路撒冷）、本國或同文化的族群（猶太全地）、鄰近國家或相近文化的族群（撒瑪利亞），甚至遠渡重洋到世界各大洲或完全不同文化的族群（地極），祂都盼望祂的門徒能走遍，而且在每一處「作祂的見證」。

我們從使徒行傳中清楚地看到，主耶穌的應許在五旬節聖靈降臨時已應驗了一部分：彼得一次的講道，就有3,000人信主，而且其中有來自15個國家或地區的人。彼得在另一次講道時，也有5,000人信主。福音就慢慢傳開了。換言之，我們的主要我們為祂「作大事」。

在宣教歷史上，我們也可以看到不少為主做大事的先賢。1807年馬禮遜要繞道美國紐約前來中國，船長得知他要到中國宣教，即以懷疑的口吻對他說：「馬禮遜先生，你真的以為自己可以改變中國人崇拜偶像的陋習嗎？」馬禮遜毫不猶疑地回答說：「我不能，但我相信神能做成這一切。」（參網頁http://morrison200.hkcecc.org/sub_



馬禮遜與翻譯聖經的助手

[web/sub_web02/life_text.html](http://morrison200.hkcecc.org/sub_web02/life_text.html) 戴德生在中國7年後，1860年因病要回到英國休養。1865年6月，他在柏萊頓海灘度假，主日崇拜中看見一

年青時的戴德生



千名基督徒喜樂地聚會，但想到在中國卻有千千萬萬人因未有機會聽信福音而失喪，心中很不安。於是，他求主差遣24名同工到中國去，並在1865年成立了中國內地會。他將自己交給神使用，肯定神一定會賜福祂自己的工作，而他在其中也得以分享這福氣。（參《惟獨基督——戴德生生平與事工圖片紀念集》，海外基督使團出版，2005）

環顧今日世界，在後基督教世界反神勢力不斷擴張，在異教的國家世界宗教蓬勃發展，然而各種跡象都顯示主再來的日子近了，宣教學者估計基督的真正跟隨者只佔世界人口的十分之一，（請參閱《大使命雙月刊》116期2015年6月號封底）宣教大業必須加緊進行。因此本期我們以「向神求大事，為神作大事」為主題，特別邀請了一些教會、宣教機構、宣教士分享他們如何向神求大事，如何排除萬難，為神作大事，使神得榮耀。大使命中心的榮休會長、今年已屆90高齡的王永信牧師也撰寫了〈不甘平庸〉一文，分享他滿有信心的人生和信心的事奉，盼望對大家有些幫助。而呂紹昌牧師的一篇文章，更提醒我們這個時代發生的大事，我們必須向神求大事，並且實踐為神作大事。

最後，願意引用保羅的話，與大家共勉，互相提醒：「誇口的應當靠著主誇口，因為蒙悅納的，不是自我推薦的人，而是主所推薦的人。」（林後十17、18。《新譯本》）求神幫助我們每一位信徒都按神的感動，向祂求大事，並願意為祂作大事，蒙神稱許，蒙主悅納。

（作者為大使命中心會長、本刊總編輯）